

关于2025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2月11日、2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对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为全资子公司重庆惠程未来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惠程未来”）向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5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范围包括存量授信担保、新增授信担保及存量续贷或展期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质押以及反担保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对外担保的进展情况

2025年1月2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议批准，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惠程未来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800万元，公司间接控股股东重庆绿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近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同意为重庆惠程未来上述800万元授信追加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协议签署各方：

保证人：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 受信人：重庆惠程未来智能电气有限公司

3. 被担保的主债权：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依据《综合授信协议》授信人与受信人签订的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发生的全部债权。保证范围内，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800万元。由此而产生的本合同约定的担保范围内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所有应付款项，保证人均同意承担担保责任。

4.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保证范围：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款项。

6. 保证期间：《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其他说明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为 25,000 万元。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发生额为 16,300 万元，对外担保余额为 13,260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比例为 241.87%，公司对重庆惠程未来的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8,700 万元。

2. 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导致控股子公司存在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12,986.89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比例为

236.89%。

3.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不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重庆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日